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 会议于2025年11月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为提高监事会决策效 率,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的义务, 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由监 事会主席伍艳秋女士召集和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 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 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不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将行使《公司法》规 定的监事会的职权,《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监事会主席伍艳秋及监事刘芳芳、丁雪梅在监事会中担任的职务自然免除,《公 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亦作出相应修订。

上述事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办理《公司章程》 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事宜。本次《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的修订内容,以市场监 督管理部门登记备案为准。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拟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暨 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浩能")的资本结构,公司关联方珠海格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供应链")拟以其享有的对深圳浩能 20,000 万元债权向深圳浩能增资,认购深圳浩能 19,893.07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以下简称"本次增资")。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第(二)项规定,本次增资采用非公开协议方式进行。本次增资完成后,深圳浩能注册资本将由 40,000.00 万元变更为 59,893.07 万元,公司将持有深圳浩能 66.79%的股份,格力供应链将持有深圳浩能 33.21%的股份,深圳浩能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继续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增资符合公司发展的战略需要和长远利益。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审议结果: 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关联监事伍艳秋女士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关联方拟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1月7日